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 盐城师范学院2024年秋学期食堂大宗食材

（冻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YSHQ2024-TP-0902

盐城师范学院

2024年9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_Toc174300360)** [2](#_Toc174300360)

**[第二章 谈判须知](#_Toc174300361)** [5](#_Toc174300361)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174300362)** [15](#_Toc174300362)

**[第四章 项目需求](#_Toc174300363)** [23](#_Toc174300363)

**[第五章 评标办法](#_Toc174300364)** [25](#_Toc174300364)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_Toc174300365)** [26](#_Toc17430036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盐城师范学院2024年秋学期食堂大宗食材（冻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或“盐城师范学院后勤基建处、后勤保障集团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9月12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SHQ2024-TP-0902

2.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2024年秋学期食堂大宗食材（冻品）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

5.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文件谈判响应报价表，请各投标人在最高限价以下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采购人将不予接受，视为无效标书。

6.采购需求：详情见采购文件项目需求，采购人保留对上述采购需求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7.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9月14日至2025年1月15日。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人员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2）提供与本项目经营范围相符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或“盐城师范学院后勤基建处、后勤保障集团网”。

3.方式：自行下载，采购文件见本公告附件。

4.售价：本项目不收取文件工本费。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9月12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后勤综合楼三楼招标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二）本次采购 不收取 投标保证金。

（三）履约保证金：叁万元整（￥30000.00元），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将履约保证金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成交供应商履行全部供货义务结束后，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退还余额（不计利息）。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盐城师范学院

地 址：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2号

招标部门联系人： 尹老师 联系电话： 158619968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盐城富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范公中路99号金座广场A-710

联系方式： 13485248100

3.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部门联系人： 潘老师 联系电话： 18752220058

使用部门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15861934532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部门和使用部门提出，询问、质疑由使用部门负责答复。

**八、提醒事项**

1.投标当天，请投标人提前预留足够时间到达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西门，并联系使用部门：徐老师，联系电话：15189202808，由该老师协助响应供应商在西门外进行信息实名登记进入校园。

2.投标人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投标活动，不到非相关场所活动；投标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

**第二章 谈判须知**

（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谈判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2、项目采购方式**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

**3、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满足本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合格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谈判费用**

4.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谈判文件并决定参加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谈判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按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或“盐城师范学院后勤基建处、后勤保障集团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谈判文件的解释**

7.1 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要求准备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本谈判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谈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谈判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谈判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谈判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 谈判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谈判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4、供货一览表和谈判响应报价表**

4.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谈判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若有备选配件，则备选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性报价）。

4.2 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谈判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谈判文件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谈判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5、谈判保证金（如有）**

5.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作为其谈判的一部分。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5.2 在谈判时，对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而予以拒绝。

5.3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于决标当日或决标后五个工作日内到盐城师范学院凭原出具的收据退还谈判保证金（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5.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1）为谋取最终成交，谈判供应商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提供的相关文件被确认是虚假的、不真实的；

（2）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欺诈行为或者恶意进行竞争，影响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与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6）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7）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的。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密封的响应文件应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

1.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按采购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注明参加谈判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3）密封包装上应写明参加谈判供应商名称。

1.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 采购人可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 采购人将拒绝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 谈判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谈判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四、谈判与评审**

**1、谈判仪式**

1.1 采购人将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主持，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谈判小组**

2.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谈判小组进行评审、谈判。

2.2 谈判小组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3 谈判小组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谈判工作并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 谈判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3、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推荐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3.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有可能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谈判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谈判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和符合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4）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本谈判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谈判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6、谈判程序及成交原则**

6.1 谈判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1.3 谈判供应商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谈判，其谈判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未作变动的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谈判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意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谈判成交资格，按顺序由最后报价次低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6.2 成交原则

6.2.1 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6.2.2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如相同，则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谈判小组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评审办法、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2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将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或“盐城师范学院后勤基建处、后勤保障集团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谈判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未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谈判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3.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3.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2.3.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2.3.4 提起质疑的日期；

2.3.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4 《质疑函范本》请参考：

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协议供货及资料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http://czj.yancheng.gov.cn/art/2018/2/9/art_2407_2076377.html>。

2.5 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采购人质疑接收部门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的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盐城师范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公告。

2.6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6.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6.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6.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纸质原件形式的质疑；

2.6.4 未参加谈判活动的供应商或在谈判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6.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7 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8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9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10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l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提示：**如“项目需求”中对合同签订时间有少于三十日具体要求的，依照“项目需求”），否则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2.1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供货合同**

甲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师范学院2024年秋学期食堂大宗食材（冻品）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名称：冻品

二、合同期限：2024年9月14日至2025年1月15日。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所供冻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GB 2707-2016，符合国家各级强制性规范的要求。

2.产品送达日剩余保质期天数须大于产品总保质期2/3的天数。

3.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就所供原料向甲方提供以下索证资料：

（1）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

（2）货物的《质量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在半年内由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自检报告无效。

4.产品包装上必须提供品牌、生产商、产地、SC标识，包装上必须有明确的生产日期、保质期。

四、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共计**叁万元，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应将履约保证金交到甲方指定账户，乙方履行全部供货义务结束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退还余额（不计利息）。**

五、货物配送

（1）送货地点：乙方把指定货物送至甲方各食堂所在楼层，通榆校区食堂：南园一楼、北园一楼、北园二楼、北园三楼；新长校区食堂：沁园一楼、沁园二楼、沁园三楼、萃园一楼、萃园二楼、萃园三楼。

（2）送货时间：定货次日早上7点之前。

（3）分装要求：乙方按甲方采供系统平台开放的采购账号（数量在40个左右）出具的申请单进行货物分装。

（4）货物配送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原包装产品交付时必须保证相关标识等各方面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6）乙方运输工具进入学校，必须接受学校的统一管理，发生任何人员与设施损伤，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六、货物验收

乙方每批次提供的货物需提供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且必须经甲方采供中心、餐饮服务中心验收人员验收合格并签单后才能视为有效，否则均视为无效供货。

七、供货品种及价格，以下价格供货期内不作调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箱） | 单价（元/斤） |
| 1 | 手枪腿（大）5只 |  | 20斤/箱 |  |
| 2 | 琵琶腿（大） |  | 20斤（70个)/箱 |  |
| 3 | 琵琶腿（中） |  | 20斤（80个)/箱 |  |
| 4 | 琵琶腿（小） |  | 20斤（90个)/箱 |  |
| 5 | 鸡脯 |  | 20斤/箱 |  |
| 6 | 鸡边腿 |  | 17.2斤/箱 |  |
| 7 | 鸡翅根 |  | 20斤/箱 |  |
| 8 | 鸡架 |  | 14斤/箱 |  |
| 9 | 三黄鸡 |  | 19斤/箱 |  |
| 10 | 光鸭 |  | 20斤/箱 |  |
| 11 | 半边鸭 |  | 19斤/箱 |  |
| 12 | 鸭边腿 |  | 19斤/箱 |  |
| 13 | 鸭腿 |  | 20斤/箱 |  |
| 14 | 鸭全翅 |  | 20斤/箱 |  |
| 15 | 去皮鸭脯 |  | 20斤/箱 |  |
| 16 | 带皮鸭脯 |  | 20斤/箱 |  |
| 17 | 鸭肝 |  | 24斤/箱 |  |
| 18 | 鸭肠 |  | 20斤/箱 |  |
| 19 | 鸭翅根 |  | 20斤/箱 |  |
| 20 | 鸭心 |  | 24斤/箱 |  |
| 21 | 鸡上腿肉（大） |  | 20斤/箱 |  |
| 22 | 带皮鸡胸肉块 |  | 20斤/箱 |  |
| 23 | 鸡胗 |  | 20斤/箱 |  |
| 24 | 鸭肫 |  | 20斤/箱 |  |
| 25 | 鸡中翅 |  | 20斤/箱 |  |
| 26 | 鸭脖 |  | 20斤/箱 |  |
| 27 | 鸭头 |  | 20斤/箱 |  |
| 28 | 清真琵琶腿（大） |  | 20斤（70个)/箱 |  |
| 29 | 清真琵琶腿（中） |  | 20斤（80个)/箱 |  |
| 30 | 清真琵琶腿（小） |  | 20斤（90个)/箱 |  |
| 31 | 清真鸡脯 |  | 20斤/箱 |  |
| 32 | 清真鸡上腿 |  | 20斤/箱 |  |
| 33 | 清真三黄鸡 |  | 19斤/箱 |  |
| 34 | 清真光鸭 |  | 29斤/箱 |  |
| 35 | 清真鸡翅根 |  | 20斤/箱 |  |
| 36 | 清真鸡边腿 |  | 17.2斤/箱 |  |
| 37 | 清真半边鸭 |  | 19斤/箱 |  |
| 38 | 清真带皮鸡胸肉块 |  | 20斤/箱 |  |
| 39 | 鸡腿切块 |  | 20斤/箱 |  |
| 40 | 带骨上腿块 |  | 20斤/箱 |  |
| 41 | 黄焖鸡鸡块 |  | 20斤/箱 |  |
| 42 | 乇乇肉 |  | 20斤/箱 |  |
| 43 | 鸭锁骨 |  | 20斤/箱 |  |
| 44 | 鸡爪 |  | 20斤/箱 |  |
| 45 | 带鱼（整条大） |  | 16斤/箱 |  |
| 46 | 带鱼（整条中） |  | 16斤/箱 |  |
| 47 | 带鱼段（大） |  | 16斤/箱 |  |
| 48 | 带鱼段（中） |  | 16斤/箱 |  |
| 49 | 小黄鱼（2两/条） |  | 11斤/箱 |  |
| 50 | 鲳鳊鱼（2两/条） |  | 20斤/箱 |  |
| 51 | 淡菜 |  | 14斤/箱 |  |
| 52 | 马鲛鱼 |  | 11斤/箱 |  |
| 53 | 大海青鱼 |  | 18斤/箱 |  |
| 54 | 免浆巴沙鱼片 |  | 20斤/箱 |  |
| 55 | 目鱼花 |  | 12斤/箱 |  |
| 56 | 龙利鱼 |  | 1kg/袋 |  |
| 57 | 乌子（三去） |  | 7.5kg |  |
| 58 | 豆扣串 |  | 36g\*20支\*10袋 |  |
| 59 | 银丝脆皮年糕排 |  | 20支\*10袋 |  |
| 60 | 黄金脆皮年糕排 |  | 20支\*10袋 |  |
| 61 | 兰花串 |  | 18串\*9袋 |  |
| 62 | 网红小面筋（螺旋） |  | 30支\*10把\*10袋 |  |
| 63 | 馒头串 |  | 30支\*6袋 |  |
| 64 | 360g奶黄南瓜饼 |  | 360g\*16 |  |
| 65 | 360g豆沙南瓜饼 |  | 360g\*16 |  |
| 66 | 绝味鸡皮串 |  | 20支\*10袋 |  |
| 67 | 茄子串 |  | 20串\*8袋 |  |
| 68 | 雪花肉串 55g |  | 0.95kg\*10袋 |  |
| 69 | 加州肉串 |  | 1kg（20根）\*10袋 |  |
| 70 | 新疆大串 |  | 2.5kg\*4袋 |  |
| 71 | 原切精品五花肉串 |  | 20支\*10袋 |  |
| 72 | 掌中宝小串（新） |  | 10支\*12把\*6袋 |  |
| 73 | 800g\*12芝士热狗棒 |  | 800g（10根）\*12袋 |  |
| 74 | 5支炫风薯塔 |  | 5根\*10袋 |  |
| 75 | 酸豆角苕皮串 |  | 500g\*20袋 |  |
| 76 | 喜洋洋腊肠 |  | 5kg |  |
| 77 | 特色牛肉味串（小串串） |  | 30支\*6把\*10袋 |  |
| 78 | 鱿鱼须小串A6 |  | 10把\*10袋\*10串 |  |
| 79 | 鸡胗串 |  | 20支\*10袋 |  |
| 80 | 50g烧烤面筋 |  | （20根）1000g\*10袋 |  |
| 81 | 50g【大】新骨肉相连 |  | 20支/1kg\*10 |  |
| 82 | 千页豆腐小串 |  | 34g\*50支\*6袋 |  |
| 83 | 阿公鸡排 |  | 85g\*20支\*6袋 |  |
| 84 | 鸡叉骨 |  | 10kg/袋 |  |
| 85 | 天妇罗虾 |  | 230g\*15袋 |  |
| 86 | 黄金茄片串 |  | 20串\*8袋 |  |
| 87 | 清真福袋 |  | 2.5kg\*4袋（42个/袋） |  |
| 88 | 地瓜条 |  | 1kg\*10袋 |  |
| 89 | 粗薯条 |  | 2kg\*6 |  |
| 90 | 脆皮鲜奶酥 |  | 10kg |  |
| 91 | 奶香馒头 |  | 240g\*30 |  |
| 92 | 龙骨脆 |  | 10kg |  |
| 93 | 酥炸平菇 |  | 1kg\*10 |  |
| 94 | 脆皮香蕉 |  | 300g\*20 |  |
| 95 | 脆骨饼 |  | 2.5kg\*4 |  |
| 96 | 真肥牛 |  | 10kg |  |
| 97 | 鱿鱼须 |  | 1kg\*10袋 |  |
| 98 | 黄金脆皮烤肠 |  | 12kg/13kg |  |
| 99 | 银丝脆皮年糕 |  | 20支\*10袋 |  |
| 100 | 嘎嘎脆 |  | 10kg |  |
| 101 | 洋葱圈 |  | 800g\*10 |  |
| 102 | 幸运星 |  | 2.4kg\*6袋 |  |
| 103 | 炸肉丸 |  | 2.5kg\*4 |  |
| 104 | 黑椒炒排 |  | 20斤 |  |
| 105 | 麻辣筷子肉 |  | 20斤 |  |
| 106 | 油皇鸡 |  | 20斤 |  |
| 107 | 川香鸡仔粒 |  | 20斤 |  |
| 108 | 香豆腐 |  | 20斤 |  |
| 109 | 福春园鱼籽包 |  | 2.5kg\*4 |  |
| 110 | 墨鱼丸 |  | 2.5kg\*4袋 |  |
| 111 | 麻辣香包 |  | 2.5kg\*4 |  |
| 112 | 鱼籽烧 |  | 2.5kg\*4 |  |
| 113 | 奥尔良鸡排 |  | 2kg（10片）\*5袋 |  |
| 114 | 黄金鱼味卷 |  | 20斤 |  |
| 115 | 香辣鱼棒 |  | 20斤 |  |
| 116 | 脆鱼板 |  | 20斤 |  |
| 117 | 桂花肠 |  | 20斤 |  |
| 118 | 麻辣肉片 |  | 20斤 |  |
| 119 | 爽嫩鸡柳 |  | 20斤 |  |
| 120 | 雪魔肚 |  | 20斤 |  |
| 121 | 速冻杂菜B |  | 10kg |  |
| 122 | 速冻杂菜d |  | 10kg |  |
| 123 | 速冻青豆 |  | 10kg |  |
| 124 | 速冻毛豆仁 |  | 10kg |  |
| 125 | 速冻青蚕豆 |  | 10kg |  |
| 126 | 速冻玉米棒 |  | 40支 |  |
| 127 | 速冻荠菜 |  | 2.5kg×6袋 |  |
| 128 | 熟牛肉 |  | 熟一级 |  |
| 129 | 熟牛肚 |  | 熟一级 |  |
| 130 | 生牛前腱肉 |  | 新鲜一级 |  |
| 131 | 生牛腩 |  | 新鲜一级 |  |
| 132 | 牛油 |  | 新鲜一级 |  |
| 133 | 牛大骨 |  | 新鲜一级 |  |

八、付款方式

货款结算周期30天；次月月头前两个工作日，乙方须提供有效税务发票和甲方收货时出具的入库验收单；甲方审核相关票、单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供应以下存在安全卫生隐患的货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扣收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5）供应货物故意串规、定量包装批量误差超过相关规定的；

（6）超过保质期限的。

（7）含水量超过15%的。

2.乙方应严格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供货。甲方将退回不达标货物,并扣收履约保证金200—2000元/次, 出现以上质量问题3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数量送货到指定地点，否则，视其违约。此违约行为每发生一次，甲方将视违约情况分别处理：时间或地点违约的，扣收履约保证金200—1000元/次；送货明显超过订货数量的，甲方有权拒收；低于订货数量的，甲方有权扣收履约保证金200—1000元/次。如由于送货时间、数量违约，造成甲方食堂生产延误影响师生伙食供应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收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

4.乙方不得中途随意退出供货，或者因市场货源紧缺、价格上涨等原因造成供货不足或时间违约的，甲方将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不送货，虚开发票协助餐饮企业做假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如因乙方的供货质量问题引起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病的发生，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全部经济损失。甲方除立即单方终止合同，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还将暂扣当月所有供应原料的货款作为乙方的赔偿预付款。

6.甲方无故验收延时且不能得到乙方谅解的，甲方应全额承担验货延时给乙方造成的误工损失。

十、免除责任条款

由于国家政策的规定以及发生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甲、乙双方不能履行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的范围按照民法通则的解释）。

十一、争议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合同引起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盐城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在仲裁或诉讼期间，甲方有权另行选择供应商。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甲方、乙方代表签字盖章，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2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需求和技术参数**

**一、需求清单**

1、采购内容：冻品；

2、预计采购量：25吨。“预计采购量”仅作为投标参考量，不作为合同履约依据，如有政策性扶贫任务，采购量将依据要求减少，最终以招标人实际采购量为准。

**二、技术参数**

冻品：所供货物应新鲜，无变质、污染情况，完全符合国家卫生和质量标准。质量检验应包括外观、味道、口感和营养成分等方面的检测，确保货物的质量稳定可靠。

如国家标准发生变化按最新标准执行，执行顺序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

**三、质量、验收标准**

*1、所供货物必须达到国家相应标准。实际供货时，质量要求要高于或等于文件要求。*

*2、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计划要求，按本文件规定的品种、规格、质量提供成品食品原料。包装类食品产品送达日剩余保质期天数须大于产品总保质期2/3的天数、含水量不得超过15%，否则招标方有权拒绝收货。*

*3、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就所供原料向甲方提供以下索证资料：*

*（1）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

*（2）货物的《质量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在半年内由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自检报告无效。*

*4、产品包装上必须提供品牌、生产商、产地、SC标识，包装上必须有明确的生产日期、保质期。*

*5、乙方每批次提供的货物需提供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且必须经甲方采供中心、饮服中心验收人员验收合格并签单后才能视为有效，否则均视为无效供货。*

**第二节 商务条款**

**一、供应方式及要求**

1、供货方式：有计划分批供货。

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人要求的供应计划按时按量进行供应，除不可抗力原因外，逾时缺量供应由中标人承担相关损失。不按计划的超量供应招标人有权拒收，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负。

2、中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要求或招标人委托单位的供应计划分次逐步供应。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供应的跨时性、分散性等因素进行报价。中标人以此为由要求提价或停止供货均视为严重违约行为。

3、送货及履约地点：盐城师范学院后勤保障集团各食堂所在楼层，通榆校区食堂：南园一楼、北园一楼、北园二楼、北园三楼；新长校区食堂：沁园一楼、沁园二楼、沁园三楼、萃园一楼、萃园二楼、萃园三楼。

**二、付款方式**

1、盐城师范学院后勤保障集团采供中心凭供应商提供的有效税务发票和招标方收货时出具的入库验收单，统一由盐城师范学院财务处与供应商结算货款。每月1日至当月月底为一结算周期，付款日期以财务处结算日期为准，一般情况下以次月1日到10日，遇双休日、国家法定节日、学校假期顺延。

2、因供应商不能及时提供结算凭证，造成招标方不能及时核算的，供应商应承违约方责任，招标方不承担责任。

3、要求投标方资质、汇款账号、结算凭证（发票）三者统一，货款汇入中标方对公账户。

4、在签订合同前应交纳履约保证金叁万元。合同履行完毕，若无违约则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定标办法**

本项目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竞争性谈判”的评标定标办法，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轮报价，进入谈判程序的谈判供应商授权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现场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最低报价相同的，则再次竞价，如仍相同，则由谈判小组抽签确定。

本项目按照单品种最低评标价法，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单品种最低报价（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的供应商为该品种成交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一、资格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四、谈判响应报价表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七、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如有）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通用资格要求** | | | |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
| 2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  |
| 3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特定资格要求** | | |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人员名单 |  |  |
| 2 | 提供与本项目经营范围相符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  |
| 3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4 | …… |  |  |
| **其他资格条件** | | | |
| 1 | 法人授权书 |  |  |
| 2 |  |  |  |
|  | …… |  |  |

**填写说明：**表中内容仅供投标人参考，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所供货物必须达到国家相应标准。实际供货时，质量要求要高于或等于文件要求。 |  |  |
| 2 |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计划要求，按本文件规定的品种、规格、质量提供成品食品原料。包装类食品产品送达日剩余保质期天数须大于产品总保质期2/3的天数、含水量不得超过15%，否则招标方有权拒绝收货。 |  |  |
| 3 |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就所供原料向甲方提供以下索证资料：  （1）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2）货物的《质量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在半年内由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自检报告无效。 |  |  |
| 4 | 产品包装上必须提供品牌、生产商、产地、SC标识，包装上必须有明确的生产日期、保质期。 |  |  |
| 5 | 乙方每批次提供的货物需提供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且必须经甲方采供中心、饮服中心验收人员验收合格并签单后才能视为有效，否则均视为无效供货。 |  |  |
| 6 | …… |  |  |
| **备注：** “采购文件”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须填写（即*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内容，每条详细列出）（如有）。 | | | |

**填写说明：**

1.如“采购文件”中没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即*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内容），本表可以不提供。

2. 如表中已列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仅供投标人参考，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4 法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5 谈判响应函（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6 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文件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文件8 采购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评审结束后原件退回；如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文件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授权代理人）：（手机）

单位名称（授权代理人）：

法人（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谈判响应函**

致：盐城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的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遵守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谈判响应报价表**

（格式详见附件）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 原因 | 技术支持性文件所在页码  （采购文件如要求提供技术支持性文件，该栏须填写；否则可不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1、按照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备注：

商务条款如有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响应无偏离的商务条款，均不需要填写（表中最后一行的承诺内容不可更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 供应商响应的具体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针对本项目，除表中已列出的偏离外，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商务条款，我方全部接受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特别提示：本页落款供应商签章，即视为供应商已阅读并作出此承诺。） | |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如有）**